附件2：

关于举办第三届全国农业工程类专业青年教师讲课竞赛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院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精神，充分展现我国农业工程类高校教师的教学水平与风采，进一步提高广大农业工程类专业青年教师教学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培养青年骨干教师，增进相互间学习和交流，促进教师更新教育理念、改进教学方法和手段，全面提高农业工程类专业教学质量，经研究决定，中国农业工程学会、中国农业机械学会联合举办第三届全国农业工程类专业青年教师讲课竞赛。现将竞赛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形式

1. 第三届全国农业工程类专业青年教师讲课竞赛设立组织委员会和竞赛分委员会。组织委员会由中国农业工程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中国农业机械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组成，下设秘书处。竞赛分委员会分为农业工程专业、农业机械化及其自动化专业、农业电气化专业、农业建筑环境与能源工程专业、农业水利工程专业五个分委员会，分别由中国农业工程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中国农业机械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相应的委员组成。

2. 组织委员会秘书处负责竞赛报名、审核和奖励工作。现场竞赛分组视具体报名情况而定，由竞赛分委员会负责现场竞赛的各项事宜。

二、竞赛程序

1. 第三届全国农业工程类专业青年教师讲课竞赛分为学校推荐、组委会审核和现场竞赛三个阶段。

2. 各校按照《第三届全国农业工程类专业青年教师讲课竞赛评选规则》（附件5）组织校内选拔，推荐参赛教师本人填写《第三届全国农业工程类专业青年教师竞赛申请表》（附件 3），由推荐单位汇总并填写《第三届全国农业工程类专业青年教师竞赛汇总表》（附件 4），于 9 月 10日前一并发至组委会秘书处邮箱。 (参加现场竞赛的教师每校每专业不得超过1人，但学校仅有唯一的一个专业的不超过2人)

3. 组委会秘书处审核教师参赛资格，确定参赛名单，并向参赛教师下发各专业现场竞赛通知，完成现场竞赛阶段的组织、评比工作。（现场竞赛具体事宜由竞赛分委会于9月下旬另行通知）

4. 各分委员会将现场竞赛评比结果上报组委会秘书处，由中国农业工程学会、中国农业机械学会联合下文表彰，组委会秘书处安排获奖教师的颁奖事宜。

三、时间安排

报名确认：9月6日-9月10日

调试PPT及赛场环境熟悉：10月13日下午

现场竞赛：10月14日上午

四、竞赛设奖

本次竞赛分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10%、30%、40%、20%。

请各相关院校高度重视、广泛宣传、积极发动，鼓励更多的青年教师参加讲课比赛，同时积极动员广大教学经验丰富的老教师关心支持该项活动，为青年教师讲好课传授经验、当好参谋。

五、组委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 谨，电话13752178136；

施 煜，电话13920886362；

E-mail：tjau888888@163.com。